

阿尔山市民族事务委员会文件

阿民委发〔2024〕13号

签发人：马春水

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 的分配方案

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兴安盟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兴财农〔2024〕36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项目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进行分配。

分配情况详见附件。

阿尔山市民族事务委员会

2024年6月24日





2024 年项目资金分配情况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分配金额 (万元)	备注
1	天池镇	阿尔山市天池镇豆制品 加工厂建设二期项目	58	
2	民委	阿尔山市森林雪野业态 提升建设项目	64	
合计			122	